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中国·武汉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1 月 17 日 14：50
- 二、 会议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民权路 39 号公司 10 楼会议室
- 三、 会议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四、 主 持 人：董事长张军
- 五、 会议内容：
 1.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2. 宣读议案：
 - (1)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审议议案
 4. 选举现场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5. 宣布现场会议到会情况
 6. 现场到会股东表决
 7. 统计现场表决结果，等待网络表决结果
 8. 宣布表决结果
 9.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0. 与会人员签署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
 11. 主持人宣布闭会。

议案：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6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027 人，其中合伙人 166 人，注册会计师 948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15.78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 5.10 亿元）。2022 年上市公司

年报审计客户 196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79.90 亿元,收费总额 2.43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5、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7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索保国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广济药业、黄石东贝、启迪环境、洛玻股份、诚益通、联特科技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萍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启迪环境、湾流股份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刘仁勇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广济药业、黄石东贝、启迪环境、洛玻股份、天风证券、人福医药、联特科技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收费主要根据大信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确定。

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委托的工作量，公司与大信协商确定其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5 万元（不含税），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 25 万元。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2022	2023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5	50	-5
内控审计收费（万元）	25	25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立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切实履行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2022 年度，立信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立信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综合考虑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及审计工作需要，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大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立信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立信、大信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次 2023 年度审计机构选聘，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选聘方案、结果进行了审查、监督，先后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五次会议，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年报等审计工作的资质，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要求。我们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本次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进行审计，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到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